

共青团山西省委文件

晋团发〔2019〕6号

关于印发《共青团山西省委关于实施 “一带三强”全面提升团的组织力三年行动 方案》的通知

各团市委，省直、国防、国资委、金融团（工）委，各高等院校团委、各驻晋单位团委：

现将《共青团山西省委关于实施“一带三强”全面提升团的组织力三年行动方案》（2019年—2021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共青团山西省委关于实施“一带三强” 全面提升团的组织力三年行动方案

(2019年—2021年)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落实省委决策部署和团十八届二中全会工作安排，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推动团的组织力明显提升，不断增强团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现就实施“一带三强”、全面提升团的组织力三年行动提出如下方案。

一、深刻认识加强团的基层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基层是共青团一切工作的基础，加强团的基层建设刻不容缓。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明确指出，要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推动改革举措落到基层，使基层真正强起来。总书记的重要指示，为共青团加强基层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在省委和团中央的坚强领导下，我省团的基层建设取得了一定工作成效。但是，面对我省“三大战略目标”的新部署新要求、面对我省共青团改革向纵深推进的新形势新任务、面对我省新时代青年成长发展的新期盼新要求，团的基层建设还存在较大差距。基层组织有效覆盖不足、团支部功能弱化、团员先进性不强、团干部能力状态有待提升、团的运

行机制不畅等问题还比较突出，我们必须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坚持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相结合，坚持改革创新与久久为功相结合，通过实施“一带三强”、全面提升团的组织力三年行动，创新工作思路、转变工作方式、狠抓工作落实，把全省团的基层组织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充满活力。

二、准确把握加强团的基层建设的目标要求

各级团组织要全面贯彻省委加强“三基”建设和全团“大抓基层”的各项工作要求，把“一带三强”作为全面加强共青团基层建设的重要抓手、工作机制和有效方法。“一带”就是要始终坚持党建带团建，“三强”就是要强组织、强团员、强团干部，按照一年整顿打基础、二年达标见成效、三年规范上台阶三个阶段，全面推进基层团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力争到 2022 年建团 100 周年时，团的基层薄弱状况得到基本扭转，团的组织力得到明显提升。

（一）坚持党建带团建。坚持党的领导是共青团的根本政治原则和组织保证，党建带团建是加强基层团的建设重要途径，也是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的必然要求。各级团组织要严格遵照党章要求，突出党建引领，主动融入党建工作格局，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等方面紧跟党建要求，着力增强团组织的作用发挥，着力增强团员队伍先进性，着力增强团干部队伍素质。

（二）强组织——团组织作用明显增强。基层团组织覆盖率进一步提升，“三会两制一课”普遍落实，服务中心、服务青年有

载体有成效。全省各级团组织在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实践教育等领域，形成一批有较大社会影响力的工作品牌。

(三)强团员——团员先进性明显增强。团员入团动机端正，政治觉悟明显提高，团员先进性在青年中的认同度明显提高，新发展28岁以下青年党员中经过团组织严格“推优入党”程序的比例明显提高。

(四)强团干部——团干部素质明显增强。基层团干部配备率和配备质量明显提高，团干部任职培训、任期轮训实现全覆盖。团干部作风明显转变，团内政治生态良好。

三、围绕着力增强团组织作用，实施强基达标工程

按照“青年在哪里，团组织就建在哪里”的原则，分类施策抓好农村、社区、学校、国有企业、机关事业单位等传统领域团的基层建设，积极扩大“两新”领域组织和工作覆盖，推进团的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1. 整理整顿农村、社区团组织。针对农村和社区团组织大量存在软弱涣散、“空心化”等问题，全面摸清底数，对于有组织、力量弱、工作差的建立整理整改清单，由上级团组织帮助整顿达标；对于青年较为集中、未覆盖到的空白点，要尽快实现工作覆盖，以工作覆盖推动组织覆盖。继续深化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以有效覆盖为原则，依托驻地企业、机关单位、农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基层单位建立示范性实体化团组织。通过深化全省“双争双兴”行动，推动团组织在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志愿服务、

留守儿童关爱、环境整治等方面创新工作载体。规范街道团的委员会建设，推进区域化团建，依托“青年之家”、社区服务中心等阵地，完善联建共建工作机制，推进区域内各类基层团组织协同发展。

2. 规范提升学校、国有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团组织。针对学校、国有企业、机关单位团组织主责主业不聚焦、吸引力凝聚力不强等问题，理顺隶属关系和管理体制，严格执行团内各项制度，找准团的工作与中心工作的结合点、着力点，开展具有各领域特点的共青团工作。突出学校团组织基础地位，强化“全团抓学校”意识，推进高校共青团改革和中学共青团“青源”工程，集中力量加强学校共青团工作。立足国有企业共青团的重要地位，出台《山西国有企业共青团改革方案（试行）》，推动省属企业共青团改革融入全省国资国企改革大局。结合机关事业单位团组织职能定位，探索构建团组织覆盖、青年组织覆盖、工作覆盖等联系服务机关青年的新载体。

3. 拓展覆盖“两新”组织青年。针对“两新”组织共青团空白点较多、形式主义建团等问题，进一步加强非公有制企业、新社会组织、城市社区等新领域团建工作的探索力度，通过党建带动、行业推动、园区联动、活动牵动等有效路径，采取独立建、依托建、联合建等灵活方式，大力推行支部建在楼道中、支部建在项目上、支部建在专业协会等行之有效的做法，不断拓展团的工作领域，扩大团的覆盖面，努力做到有青年的地方就有团的工作，有青年的地方就有团的组织，有团组织的地方就有正常的组织生

活和坚强的战斗力。联合民政、交通、邮政、网信等部门，逐步扩大对青年社会组织以及网约车司机、快递小哥、网络作家等新兴青年群体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

4. 全面加强基层团支部建设。树立“一切工作到支部，一切工作靠支部”的理念，建立“五级书记抓支部”工作机制，即省级团组织统筹、市级团组织负总责、县乡和基层团组织抓落实，共同整顿提升支部工作，全省每名专职、挂职团干部要固定联系指导3个以上基层团支部，每月进行工作沟通，持续加强支部规范化建设，全面激发支部活力。推动团支部严格执行“三会两制一课”等组织生活基本制度，全面规范团员发展、团费收缴、关系转接等基础团务，提升基层团支部的组织功能。引导全省基层团组织围绕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实践教育等领域，形成至少1项经常性品牌工作，增强基层团支部的组织活力。

四、围绕着力增强团员先进性，实施先锋示范工程

按照“坚持标准、控制规模、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思路，严格团员发展，加强团员教育管理，着力提升团员先进性光荣感，切实履行为党培养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根本任务。

5. 规范团员发展。针对当前团员发展程序不严格、政治素质整体不高等问题，坚持政治标准，抓实团前教育，帮助青年端正入团动机、提高政治觉悟；规范发展流程，按照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要求，建立综合评价标准，把有家国情怀的优秀青年吸纳进团的组织，不断提高团员发展质量；坚持总量控制，注重区县

统筹，强化编号管理，严格按计划发展团员，重点抓好中学这个团员发展源头，到 2022 年将团青比控制在 30% 以内。

6. 强化团员教育管理。针对团员先进性、光荣感不强等问题，切实加强团员教育工作，使广大团员做到平时工作看得出、关键时刻站得出、危急关头豁得出。加强理论教育、形势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组织团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团员切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抓好经常性教育，针对不同年龄、不同行业团员认知特点，分别应用仪式教育、实践教育、网络教育等形式，着力增强团员组织意识。探索创新教育方式，广泛开展“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在全省各领域青年中推动建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小组，激发团员学习的主动性。在全省规范化建设中学团校，发挥团校在团员教育中的基础性作用和中学共青团工作统筹牵动作用。抓好团员教育评议，采取青年评议与组织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团员进行综合评价，帮助团员增强自我认知，实现健康成长。加快“智慧团建”信息系统建设，完成组织树建立和团员录入工作，创新团的管理运行机制，逐步实现基层组织规范管理、组织关系有序转接、支部活动在线记录、团内数据科学分析等团务功能。

7. 发挥团员模范作用。针对团员在青年中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明显等问题，强化政治引领，稳步推动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从大学生骨干向国有企业、城乡社区等领域拓展。立足岗位建功，通过“青年五四奖章”“青年文明号”“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

等载体，鼓励团员争当先锋做表率。全面推动团员注册成为志愿者工作，搭建广阔舞台，构建团员联系和服务群众工作体系。积极争取党组织支持，抓好推优入党，使青年党员成为团的工作骨干。加强对双创青年、职业青年、青年志愿者、社会组织骨干等优秀青年人才的培养举荐工作，为他们成长进步搭建平台、提供舞台。

五、围绕着力增强团干部队伍素质，实施能力提升工程

健全团干部选拔配备、教育培训、激励约束等工作机制，不断充实基层工作力量，持续调动基层团干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着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团干部队伍。

8. 严格干部选配管理。针对团干部队伍选拔配备不规范等问题，切实按照“知青年、懂青年、爱青年”的要求，把政治过硬、作风扎实、自律严格、善做青年工作的优秀青年党员团员充实到基层团干部队伍中来。严格干部配备管理，落实定期换届制度，着力提高基层团干部的配备率、在岗率。要创新基层团组织领导班子建设，探索通过公开选拔、竞争上岗等办法，切实把那些政治素质好、组织能力强、工作热情高、在青年中威信高的优秀青年人才充实到基层团组织领导岗位。

9. 完善教育培训体系。针对团干部政治素质和专业能力不强等突出问题，切实加强团干部教育培训力度，使基层团干部的政治理论素养、群众工作能力、团的业务水平等得到有效提升。按照“分级负责、统筹推进”的原则，制定《山西省共青团团干部培训规划》，持续整合团内资源、加强阵地建设、完善课程体系。

选拔团校教师、各级团组织工作骨干、优秀青年代表组成讲师团，通过集中、分片、深入基层等多种形式，拓展培训范围，提升培训效果。构建团干部教育培训的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到 2022 年，实现对基层团干部任职培训和任期轮训全覆盖。

10. 健全激励约束制度。针对团内纪律松弛、部分团干部事业心不强等问题，严格落实团干部协管制度，压实上级团组织的教育管理监督责任，强化对管理失职行为问责力度。推动基层团组织普遍建立述职考评制度，规范团组织主要负责人年度述职考核，建立述职考核结果通报同级党组织机制，建立考核结果与评优表彰、干部任用等工作相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进一步加强优秀基层团干部表彰激励，拓宽其成才渠道，积极推荐其作为党员发展对象，作为各级团代表和团的外围组织成员。

11. 加强团干部作风建设。针对部分团干部仍然存在“官本位”思想、机关化、行政化思维等问题，加强团干部成长观教育，引导团干部树立正确的事业观和政绩观，自觉按党性原则立身行事。以落实团中央《关于提高政治站位 改进工作作风的六条规定》为牵动，推动各级团干部提高政治站位、革除骄风陋习，切实保持蓬勃朝气，展现清风正气。严格落实省委常委会关于“省、市、县三级共青团领导班子成员在一年中，分别用 1/3、1/2、2/3 的时间到基层去”的要求，完善团干部密切联系青年机制，推动团干部深入基层转作风，走近青年交朋友，不断提升直接做青年群众工作的能力。

六、实施步骤

（一）整理整顿阶段（2019年12月底之前）

全省各级团组织要聚焦组织体系和团的支部，开展全面整理整顿工作。省、市、县三级团委、各系统团（工）委、各高校团委全面摸清所辖组织底数，形成各级团组织的软弱涣散团组织清单、团组织空白点清单、整理整顿任务清单“三个清单”，并按照清单任务于2019年12月底前基本完成整理整顿工作。

（二）对标定级阶段（2020年1月—12月）

全省各级团组织按照支部班子好、团员管理好、活动开展好、制度落实好、作用发挥好5个方面，基本建立全省基层团组织规范运行的常态化机制，基本建立起适应团员流动性的基层组织体系。对照“五个好”标准，开展基层团组织评星定级工作。

（三）规范提升阶段（2021年1月—12月）

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形成全省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机制，团组织覆盖面显著提升，基层组织活动经常、规范。形成全省各领域团员发展、教育、管理的有效运行机制，政治素质明显提高，先锋作用明显增强，“推优入党”比例明显提升。形成较为完善的团干部选拔配备、教育培训、激励约束等工作机制，建设一支政治强、思想强、能力强、担当强、作风强、自律强的高素质专业化团干部队伍。

七、工作要求

（一）把压实责任贯穿始终。加强团的基层建设是一项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加强团的基层建设是“一把手”工程，各级团组织主要负责人作为“第一责任人”，要扛责在肩、主动谋划、

大胆探索，一级带一级，一级抓一级，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把团的改革贯穿始终。加强团的基层建设是共青团改革再出发进程中必须长期去啃的“硬骨头”。要围绕创新团的组织设置、改革团干部选拔配备、创新团的动员方式、优化工作资源配置、探索团的运行机制等内容，持续推动团的改革向基层延伸，形成大抓基层的浓厚氛围。

（三）把狠抓落实贯穿始终。加强团的基层建设各项工作目标能否实现，关键在落实。要建立市、县团委书记抓基层建设专项述职制度，提高团的基层建设在年度目标考核中的比重。上级团组织适时将团的基层建设情况向下级团组织及其同级党组织进行通报。各级团组织要充分利用“智慧团建”信息系统，以线上倒逼线下，聚焦问题、解决问题，巩固和印证团的基层建设效果。各级团组织要准确把握职责定位，形成狠抓落实的工作局面。

附件：加强各领域基层团组织建设基本任务清单

附件

加强各领域基层团组织建设工作基本任务清单

(作为各级团组织推动工作基本依据, 可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深化拓展)

类别	任务	具体安排
农村 共青团	分类强化组织建设	立足农村青年在镇区聚集的实际, 继续深化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驻地以有效覆盖为原则, 每个乡镇依托驻地企业、机关单位、农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建立1个以上标准实体团组织, 由乡镇团委书记兼任书记, 吸收农村青年骨干、驻村第一书记、青年扶贫队员担任班子成员。
		留村青年较多的村, 要继续巩固村团支部建设, 在阵地依托、干部配备、青年联系、活动方式上积极创新, 乡镇团委要直接帮助指导村团支部工作。
		外出青年较多的村, 要摸清留村及外出团员青年底数, 建立台账, 依托QQ、微信、钉钉建立网上团支部, 加强日常联系服务。
	培育乡村团干部队伍	开展乡村青年人才库建设和“村村都有好青年”活动, 每个村选拔培养3名以上政治素质过硬、有工作能力的农村青年, 担任村团干部, 并积极向各级党委组织部门推荐, 作为下一次全省村“两委”集中换届后备人选。
促进农村团组织活跃	通过深化全省“双争双兴”行动, 推动团组织在乡村振兴、脱贫攻坚、志愿服务、留守儿童关爱、环境整治等方面创新工作载体, 扩大农村团的工作覆盖面和社会影响力。	

类别	任务	具体安排
街道社区 共青团	深入推进区域化团建	紧紧抓住城市基层党建的重要契机，规范街道团的委员会建设，强化属地原则，打破行业、层级限制，开展区域内“组织联建、阵地联用、资源联享、工作联抓”，力争2021年年底前在全省街道社区工作形成“组织网格化、阵地有形化、资源均衡化、工作品牌化”的区域整体性工作格局。
	强化“青年之家”的组织属性	将“青年之家”打造成为县域范围内联系青年的枢纽型组织和服务青年的平台型组织。2019年年底，全面完善“青年之家”的管理运行机制，每个“青年之家”吸纳5个以上区域内团组织、团属社团、青年社会组织常态化入驻，增强“青年之家”联系服务青年的能力。2020年重点探索建立青少年事务社工、青年社会组织骨干、青年志愿者3支队伍，作为“青年之家”工作的骨干力量。
	创新城市社区 团建路径	2019年9月—12月选取试点探索建立团员社区报到制度，依托青年之家、社区服务中心等阵地，应用公益、兴趣、社交等纽带，广泛培育和联系辖区青年社会组织。2020年—2021年，推动社区团组织直接联系服务更多团员青年，在参与社区治理、文明创建中发挥积极作用。
学校 共青团	巩固班级团支部建设	突出支部政治引领作用，全面实行班级团支部和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认真执行“三会两制一课”制度。
	推进中学共青团 “青源工程”	通过构建“发展团员及团员成长制度、中学团校规范化建设、团建指导员工作队伍、名团干工作室示范引领、团员纪律约束”五大工作体系，夯实中学共青团基层基础。2019年9月完成“青源”工程全省试点工作，重点落实好“班团一体化”和团课改革工作。2019年9月—2020年9月进一步完善《方案》，在全省60%以上中学推广。2020年9月进一步总结提升，并在全省全面推广。

类别	任务	具体安排
学校 共青团	提升高校团组织活力	坚持校级、院系团的代表大会定期召开制度，2019年年底推动团省委直属高校基本完成规范换届工作。全面实行“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就业见习等实践活动，不断增强学生综合素质。科学设置学生会组织机构，从制度设计、规范选拔、资源整合、活动开展等方面加强指导。严格规范学生社团工作，健全校院两级社团管理机制，保证学生社团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以民办高校和高职高专院校为重点，规范建设、提升活力，实现全省高校共青团工作整体发展。
	强化民办学校、职业类学校团组织覆盖	各级团组织与教育部门共同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基层团组织建立和团员发展工作的通知》要求，将规范建立团组织和团员发展工作作为公立学校年底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民办学校年检年审、评估考核监理监督的必要条件和必查内容，全面理顺隶属关系，扩大组织覆盖，强化工作联系指导。2019年7月底前，各团市委牵头，争取本地教育部门支持，共同完成对所辖范围内民办学校团组织的梳理和全覆盖工作，完成对职业学校新建、撤并、转隶学校的团组织关系梳理。
	加强与教育行政部门协作	探索教育团工委建设和教育团工委书记兼任地市或区县团委副书记机制。
国有企业 共青团	规范组织建设	加大督导力度，2019年年底之前推动省属国有企业80%以上完成换届工作，试点团组织评星定级工作、青年工作委员会建设。
	探索基层团建新载体	2019年—2020年，以省属国有企业为试点，推动联系的产业链、劳务派遣等单位组织和工作覆盖，探索生产线、项目（工程）建立团组织。2021年总结经验，形成工作机制，在全省国有企业普遍推广。
	巩固企业共青团品牌工作	2019年国资委团委牵头巩固并提升青年岗位能手、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等传统岗位建功品牌载体的内涵，探讨形成10个国有企业团建特色品牌工作，2020年每个国有企业打造1个以上团建品牌工作示范项目。

类别	任务	具体安排
机关事业单位共青团	全面理顺组织关系	2019年以省直团工委为示范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团组织整顿提升，对于设置不合理、不发挥作用的团组织进行撤销合并，基本消除空心团组织。2019年12月前，各市县机关事业单位团组织同步完成整顿。
	探索组织和工作覆盖新形式	2019年—2020年在各级行政事业单位推动建设学习、实践、志愿服务等青年社团，围绕职业文明、行风建设等要求推出一批符合青年特点的工作项目，不断创新活动载体。
	探索行业团工委建设	省市县三级团委探索依托具有行业管理职能的机关单位，试点成立青年工作委员会，在青年较为集中的行业、系统、领域试点成立大口团工委或团指委，开展具有行业特点的青年工作。
“两新”组织共青团	党建带动建团	对已建立党组织的非公企业实现团组织应建尽建，到2022年对规模较大、团员青年数量较多的单位实现普遍覆盖。对于暂不符合建团条件或建团难度较大的大型非公企业、社会组织，探索通过先建立兴趣组织或公益组织、再适时建立团组织的方式实现工作突破。
	行业推动建团	联合民政、交通、邮政、网信等部门，在龙头性行业建团，条件适合的要率先成立行业协会团工委，逐步推动在协会会员企业建团。重点做好互联网行业团建工作，2019年—2021年每年省级、市级要各建立一批示范性互联网企业团组织。
	园区联动建团	2019年团省委以省综改示范区为重点，各市县级团组织以所辖区域内大型园区为重点，推动建立团组织。2020年重点在工业园区企业中全面扩大团组织覆盖面。2021年依托产业链条，重点在工业园区规模企业的上下游企业中建立团组织。
	依托团属协建团	在全省各级青联以及青企协、青科协等共青团直接联系的团属协会会员所在企业、组织中建团。2019年—2021年，每年推动建设100家“两新”组织团建示范单位。
	培育特色工作项目	深入实施新兴青年群体“筑梦计划”、青年社会组织“伙伴计划”，积极争取相关行业管理部门和协会支持，拓宽联系服务青年社会组织和新兴青年群体的渠道和方式。针对网约车司机、快递小哥、网络作家等新兴青年群体，围绕职业发展、社会参与、联谊交友、权益维护等方面需求，推出一批普遍性常态化服务项目，切实增强他们的获得感和归属感

共青团山西省委办公室

2019年4月24日印发
